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自願公告
肌注式重組新冠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
及吸入用重組新型冠狀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
被推薦作為第二劑次加強免疫接種

本公告由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欣然宣佈，國務院應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聯防聯控機制綜合組發佈關於印發「新冠病毒疫苗第二劑次加強免疫接種實施方案的通知」。該方案的目標人群為：現階段，可在第一劑次加強免疫接種基礎上，在感染高風險人群、60歲以上老年人群、具有較嚴重基礎性疾病人群和免疫力低下人群中開展第二劑次加強免疫接種。時間間隔為：根據國內外真實世界研究和臨床試驗資料，結合我國疫苗接種實際，第二劑次加強免疫與第一劑次加強免疫時間間隔為6個月以上。

疫苗選擇為：優先考慮序貫加強免疫接種，或採用含奧密克戎毒株或對奧密克戎毒株具有良好交叉免疫的疫苗進行第二劑次加強免疫接種，其中涉及本公司的組合如下：3劑滅活疫苗+1劑肌注式重組新冠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商品名：克威莎®)；3劑滅活疫苗+1劑吸入用重組新冠病毒疫苗(5型腺病毒載體)(商品名：克威莎®霧優®)；2劑克威莎®+1劑克威莎®霧優®。

本公司的克威莎®和克威莎®霧優®被推薦作為第二劑次加強免疫接種後，若後續國家相關部門對其採購使用增加，將對本公司的業績產生一定的積極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2年1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Dongxu QIU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